

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110 年度 A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

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年○月○日○字第○號函備查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制度章則第五點第四項規定及中華民國帆船協會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辦理。
- 二、目的：為推動帆船運動風氣，提升我國教練專業能力與技術水準，及推廣帆船運動之發展事宜，特舉辦本講習會。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 五、承辦單位：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 六、講習會時間：110 年 5 月 21 至 23 日及 29 至 30 日，共 5 天
- 七、講習會地點：臺南安平國中。
- 八、參加資格(符合以下任一項即可)：
 1. 凡年滿二十足歲以上，取得 B 級教練證三年以上，具從事教練實務工作經驗。
 2. 獲得 2 等 1 級以上國光體育獎章。
- 九、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逾期不予受理。
- 十、報名方式：將附件之報名表及匯款證明依規定時間，以電子郵件傳至 tpesailing@ct-sailing.org.tw 信箱，並來電確認。

報名注意事項：

1. 若為增能學員，請於報名表詳細註明為「增能學員」及欲參加課程。
2. 報名費：
 - (1)新訓學員：新臺幣 3,000 元整
 - (2)增能學員：新臺幣 500 元整/6 小時。
3. 報名費請匯款至此帳戶：

銀行帳號：	彰化銀行(009)中崙分行
	戶名：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帳號：5154 01 364230 00

4. 活動切結書(如附件二)請於 110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當天報到時現

場繳交完畢。

5. 活動連絡人：中華民國帆船協會盧書涵 電話：02-8771-1442

十一、實施方式：

1. 講習分為專業課程與海上實際操作。
2. 每日課程為 8 小時，5 天專業課程，總計 40 小時。
3. 完成課程並取得測驗合格者，由本會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准後頒發 A 級教練證。

十二、課程內容：（以實際狀況，由當日指導講師斟酌調整）

日期	時間	課 程 名 稱	講師	時數
第一天 5 月 21 日 (星期五)	08:30-09:00	報到		
	09:00-11:00	運動競賽禁藥與管制		2
	11:00-12:00	奧會模式		1
	午餐			
	13:00-15:00	帆船規則案例討論		3
	15:00-18:00	性別平等教育		2
第二天 5 月 22 日 (星期六)	09:00-11:00	運動營養學		2
	11:00-12:00	帆船運動專業術語(英文)		2
	午餐			
	13:00-15:00	少年兒童保護政策		2
	15:00-18:00	國際帆船賽事案例與討論		3
第三天 5 月 23 日 (星期日)	08:00-10:00	運動心理學		2
	10:00-12:00	教練團隊經營管理		1
	午餐			
	13:00-15:00	運動傷害預防、復健與治療		2
	15:00-17:00	帆船運動規則		3
第四天 5 月 29 日 (星期六)	08:00-10:00	運動科學/選才		2
	10:00-12:00	運動生理學		2
	午餐			
	13:00-15:00	運動募資平臺商業模式		2
	15:00-17:00	體能測驗評估及訓練		2
第五天 5 月 30 日 (星期日)	08:00-10:00	運動情報蒐集及分析		2
	10:00-12:00	體育紛爭仲裁機制		2
	午餐			

	13:00-15:00	技術操作		2
	15:00-17:00	技術操作		2
	總計			40

上課須知：

1. 受訓期間請假時數超過 4 小時(不含)以上者，不得參與資格測驗。以上課程如有變動會事先通知所有學員更改之時間及地點。
2. 學科測驗成績達成之標準：學科測驗成績分數需達 85 分(含)以上為及格標準。

十三、 參加名額：15 人以上開課，依 Email 報名順序受理報名。

十四、 其他注意事項：

1. 報到需繳交資料：大頭照電子檔及檢附近一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良民證)。
2. 講習期間請假時數超過 4 小時(不含)以上者，不得參與資格測驗。
3. 講習會期間本會提供講義、中餐、保險，其餘膳宿、交通請自理。
4. 請自備個人救生衣、防寒、防曬、防滑膠鞋及換洗衣物。
5. 若遇特殊狀況須予延期時，本會將儘快通告有關參加講習會之人員和相關單位。

十六、 本辦法經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110 年 A 級教練講習會 報名表

姓 名				大頭照 電子掃描檔
性 別	☐ 男 ☐ 女	專長船型		
身分證字號		經歷	年	
生日 (西元)	年 月 日	動力小艇駕照： ☐ 有 ☐ 無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H)	(手機)	最高學歷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單位：_____ 職務：_____			
E-Mail				
飲食習慣	☐ 葷食 ☐ 素食			
審查資格 (由主辦單填寫)	☐ 報名表 ☐ 大頭照電子檔 ☐ 切結書 ☐ 報名費用 3000 元 ☐ 良民證 ☐ 增能報名費用 500 元			
報名費用 繳交方式 (由主辦單填寫)	☐ 現場繳交：(經手：_____)			
備 註				
原持有證照 掃描檔				

附件二

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110年度A級教練講習會活動切結書

（請填寫後於報到時一併繳交）

本人_____自願報名於中華民國110年5月21、22、23、29、30日
（共5天）參加「中華民國帆船協會110年度A級教練講習會」活動，茲切結同意
下列事項：

1. 本人在講習會活動期間，將確實遵守相關規範，並聽從培訓人員之相關安全指示，否則一切後果自行負責。
2. 本人於參加講習活動前，確已申請辦理保險。
3. 本人於參加實作演練時絕對遵守穿著救生衣及必要安全配備之規定。
4. 本人自認身體健康狀況良好，無高血壓、心血管疾病等高風險病症，適合從事任何開放水域活動，如有隱瞞而發生意外，由本人自負一切後果。

立切結書人：_____（簽名欄）

緊急聯絡人：_____（簽名欄）

聯絡人電話：

簽署日期： 110 年 月 日